

证券代码：300457

证券简称：赢合科技

公告编号：2018-001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了促进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赢合科技”）战略布局半导体设备行业，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公司与AI KOREA Co., Ltd.（以下简称“AIK”）签署了《合资协议》，拟由公司与AIK合资设立艾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合资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占合资公司70%的股权，AIK以自有资金出资占合资公司30%的股权。

2、对外投资审批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长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AI KOREA Co., Ltd.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35-86-46965
- 3、住所：936-3, Sa-ri, Seotan-myeon, Pyeonggi-do, Republic of Korea
-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5、法定代表人：AN JIN HO

- 6、注册资本：1,050,000,000 元韩币
- 7、经营范围：半导体设备的组装，零部件加工
- 8、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无
- 9、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是否与公司有经营性往来：无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2、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以下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

- (1) 公司名称：艾合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 (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3)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 (4) 各主要投资人的认缴出资额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币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400	70%
AI KOREA Co.,Ltd.	人民币	600	30%

(5) 公司主要业务：从事半导体设备的制造和销售，以及与上述目标相关的任何及所有业务活动。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AIK 是一家专业制造公司，主要从事显示和半导体领域的生产解决方案，并从事干式清洗技术的研究和开发工作；

赢合科技是一家为中国锂电池智能化生产线提供解决方案的公司，正在推动国际合作，以改善与半导体工业相关的技术；

为发挥双方优势，经双方充分的论证和调研，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合营公司。

(一) 经营宗旨

从事半导体设备的制造和销售，以及与上述目标有关的任何及所有业务活动。

（二）投资金额

合资协议双方应向合资公司提供的出资总额，以及合资公司向每一方发行的股票的数量，以及合资各方的股权比例，应如下：

赢合科技：出资金额：4,200 万元，占 70% 股权。

AIK：出资金额：1,800 万元，占 30% 股权。

（三）转让条款

未经协议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合资协议或合资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四）管辖法律以及语言

合资协议适用于中国法律与解释。不论合资协议是否有任何译本，合资协议均以英文版本为准。

（五）其他条款：

合资协议中赢合科技以及 AIK 履行合资协议条款时间即便推迟也不代表放弃协议，同时也不违反合约条款的任何权益。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的目的

基于公司在自动化和机械加工等方面的优势，与 AIK 合作将业务横向延伸至半导体设备领域，完善公司产业战略布局，增强公司综合实力。

（二）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自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的现金流有一定的影响。同时，本次合资公司完成后，在业务拓展、资源整合、人力资源等方面存在管理风险，公司将不断完善合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管理机制的建立和运行，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完善人才引进与选拔培养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与 AIK 合资设立公司，围绕公司产业战略布局展开，能够更好的发挥双方在各自领域的优势，有利于促进公司产业升级及进一步拓展市场空间，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持续发展具有积极意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其他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公司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实施过程中持续跟进投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合资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二日